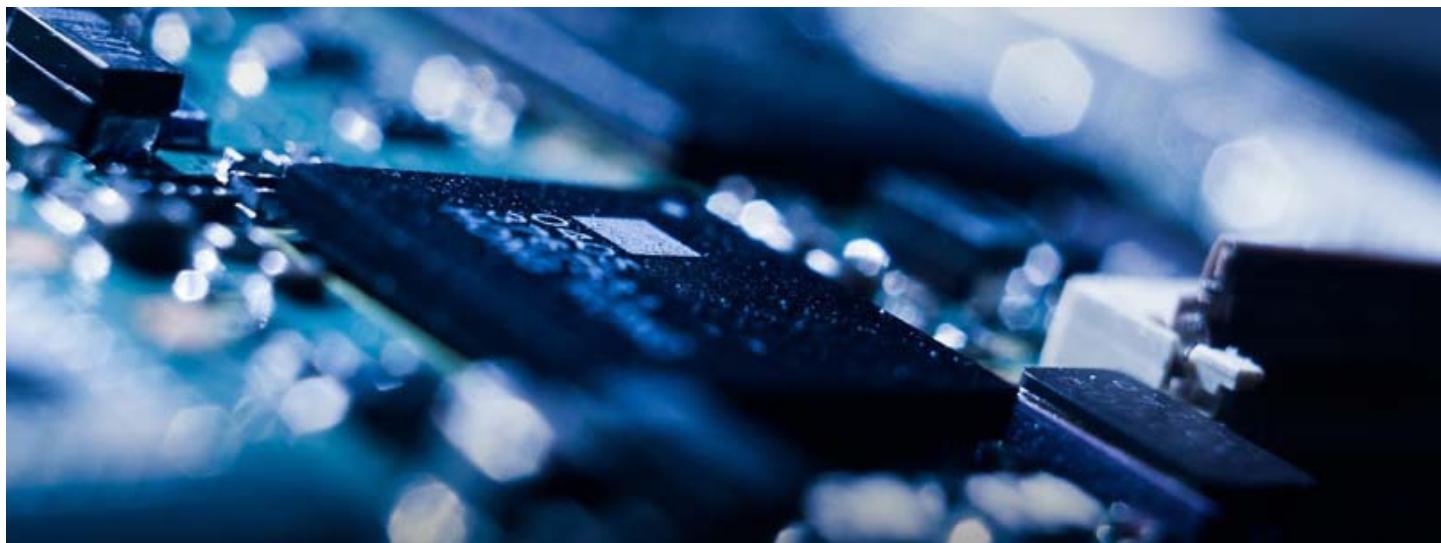


## 美國國會提出SHIELD法案 圍堵專利蟑螂橫行



為反制專利蟑螂利用訴訟方式滋擾實際從事研發以及實施專利者，美國國會於2012年8月提出SHIELD法案（Saving High-Tech Innovators from Egregious Legal Disputes Act of 2012），顧名思義本法案之目的在於防止高科技創新者陷於惡意挑起的法律爭端之中。該法案補充美國聯邦專利法規定，使得法院得在發現當事人一造並無合理勝訴之可能而仍舊對電腦硬體或軟體專利之有效性提起訴訟，或主張被侵權時，法院得判決其回復全部訴訟之費用支予除美國以外勝訴之一造（the prevailing party），包括合理之律師費。

SHIELD法案原立意良善，但其也可能就像兩面刃，例如法案的規範內容用語抽象，以致於在企圖達到其立法目的外，未同時設想可能造成的法律陷阱或未預期之法律效果。就法案內容來看，其賦予法院得判決要求回復訴訟費用及律師費之人（所謂勝訴之一造）並不限於原告。又本法案得適用在任何電腦或軟體專利的訴訟，因此，當兩家大型公司相互就專利實施進行對決時，SHIELD法案無異使得原本已經成本很高的競爭更提高雙方的賭注。此外，法案中對「電腦」的定義，不限於一般認知的「軟體或電腦硬體公司」，使得從金融業到汽車製造都可能涵蓋在內，例如銀行就有許多系統可能同時連接具專利之電腦或其他軟體組件。更重要的是，何時勝訴方可獲得律師費之補償判決，法案亦沒有給法院明確之範圍。

雖然本法案最後通過與否或通過施行後的樣貌仍未可知，但可得知的是對於部分NPE之負面利用專利制度之行為，已促使政府與法界思索專利制度如何衡平專利權保護而更能達到專利制度設置之目的，而其未來顯然仍有一段遙遠的路要走。

本文為「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

### 相關連結

[Lani Rosales, What Can Be Done To Stop Patent Trolling, AGBEAT, Aug. 2,2012](#)

**陳世傑**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13年02月

### 資料來源：

Saving High-Tech Innovators from Egregious Legal Disputes Act of 2012, H.R.6245, 112th Congress (2012).

Lani Rosales, What Can Be Done To Stop Patent Trolling, AGBEAT, Aug. 2,2012, <http://agbeat.com/tech-news/shield-act-finally-something-might-done-patent-trolling/> (last visited Jan. 29, 2013).

**文章標籤**

推薦文章